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1-00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1 月 28 日，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能集团”）和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爆破”）100%股权；拟向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信香港”）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方矿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矿服”）49%股权和北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矿投”）49%股权；拟向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华民爆”）、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产投”）和特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华汽车”）65%股权；拟向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机械”）、容县储安烟花爆竹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安烟花”）、广西容县冯大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冯大农牧”）和南丹县南星铋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星铋业”）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西金建华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金建华”）90%股权。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2020年7月31日，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盾安控股、浙商银行杭州分行和特能集团共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等协议，约定盾安控股以协议转让方式向特能集团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87,347,254股股份（占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同时，盾安控股将其所持上市公司剩余股份中的187,222,356股（占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4.99%）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特能集团行使，使特能集团所持表决权合计达到上市公司表决权总数的29.99%。

2020年12月25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毕，特能集团直接拥有上市公司29.99%表决权，成为控股股东，兵器工业集团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股份数量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盾安控股及一致行动人	528,449,143	42.31	-	528,449,143	28.03
特能集团	187,347,254	15.00	183,480,923	370,828,177	19.67
北方公司	-	-	120,425,763	120,425,763	6.39
奥信香港	-	-	112,867,670	112,867,670	5.99
庆华民爆	-	-	38,086,445	38,086,445	2.02
陕西产投	-	-	25,052,590	25,052,590	1.33
建华机械	-	-	88,670,582	88,670,582	4.70
储安烟花	-	-	24,340,943	24,340,943	1.29
冯大农牧	-	-	22,602,309	22,602,309	1.20
南星铝业	-	-	20,863,674	20,863,674	1.11
其他股东	533,185,293	42.69	-	533,185,293	28.28
合计	1,248,981,690	100.00	636,390,899	1,885,372,589	100.00
兵器工业集团下属企业合计	187,347,254	15.00	543,531,383	730,878,637	38.77

四、其他事项

根据《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

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等相关公告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如下批准和授权：（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2）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及特能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3）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4）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收购北方矿服和北方矿投尚需获得境外投资主管部门的备案；（5）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本次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能否取得监管部门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